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14日至2026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845260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07日

商 标

# 诺森德

申请人 北京诺森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经济开发区聚富苑产业园区聚和六街1号-8989（集群注册）

代理机构 北京盛凡网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货物展出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人员招聘；通过有影响者推销商品；寻找赞助；自动售货机出租；为他人推销